

浙江大学 2021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工作流程

生仪学院工作重要时间截点

时 间	工作安排	具 体 内 容
前期	申请准备	研究生院将陆续展开项目宣传活动，请及时关注。各导师、辅导员，指导或帮助有志于出国留学的同学积极与国外导师联系，尽早获得出国留学邀请信或入学通知书。 1. 申请人员查看项目选派办法，确定是否有资格申请。 2. 申请人自行或通过所在单位对外联系，取得外方正式入学通知书或邀请信，并按应提交的申请材料及说明准备申请材料。
1 月 21 日起	网上申请	申请人在学校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因公出国境-公派研究生项目中填写报名信息。 (1) 本科生请发邮件到 yjsy_pyc@zju.edu.cn 办理授权，邮件名请以学号+姓名，授权后通过浙大通行证登录访问网址 http://grs.zju.edu.cn/cg/page/student/gpyjsp.htm(请用 chrome 浏览器)。 (2) 添加学校请发邮件至 yjsy_pyc@zju.edu.cn，邮件命名为“添加学校申请”，内容为学校中英文名称和简介。
3 月 1 日前	完成校内网上报名（第一批）	申请人登录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在“因公出国（境）-公派研究生项目”填写报名信息向学院提交申请。申请人应按附件“2021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申请材料清单及要求”所列的清单和要求准备材料，将要求的申请材料作为附件上传系统。申请人把申请材料清单及材料电子版制作成一个 PDF 文件，发送至学院研究生科邮箱 huacow@zju.edu.cn。
3 月 9 日 17 点前	院系评审、推荐（第一批）	1. 学院组织专家对申请人材料进行评审，经初选或者函评后，在研究生管理系统-因公出国境-公派研究生项目完成审核。 2. 学院将推荐名单在学院网站公示后，申请人填写推荐最总表电子版发送研究生科；学院汇总后将2021 年国家高水平项目推荐汇总表（第一批）电子版（模板见附件，不须排序）发送至 yjsy_pyc@zju.edu.cn，邮件和文件命名为“XX 学院-2021 年国家高水平项目推荐汇总表（第一批）”；推荐汇总表纸质版（分管领导签字加盖院系公章）和联培博士的《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纸质版递交至研究生院（紫金港校区研究生教育综合楼 812-1）。
3 月 20 日左右	学校评审、推荐	研究生院对申请人的材料进行审核，产生 2021 年浙江大学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第一批拟推荐人员名单。
学校推荐名单公布后至 3 月 31 日晚 24 时前	发送申报材料电子版	1. 拟推荐人员经公示无异议后，将被确定为最终推荐人选。最终推荐人选登陆留学基金委网上报名系统（http://apply.csc.edu.cn）完成网上报名后，打印《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申请表》，并准备提交给留学基金委的书面申请材料（按照申请材料清单顺序准备一套申请材料，首页清单上写明“学院-学号-姓名-2021 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攻博-申请材料”或“学院-学号-姓名-项目名称-留学身份-申请材料”并准备提交给留学基金委的书面申请材料（按照申请材料清单顺序准备一套申请材料，不要用订书钉，请用长尾夹夹住）。 2. 学院将高水平项目第一批推荐学生的以下材料电子版打包压缩后命名为“院系-2021 高水平项目（第一批）最终申报材料”发送至 yjsy_pyc@zju.edu.cn：每位学生以姓名命名建立一个文件夹，内含（1）姓名-国内导师推荐信（pdf 版本）；（2）姓名-单位推荐意见

		表（word 版本，模板见附件）； （3）姓名-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 （联培博士须提交，pdf 版本）。
4 月 5 日 17 点前	院系报送最终申请材料	申请人将纸质申报材料递交学院研究生科，学院复核后，于 4 月 7 日前统一将最终申请材料报送研究生院（紫金港校区研究生教育综合楼 812-1）。
4 月 19 日 17 点前	完成校内网上报名（第二批）	申请人登录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在“因公出国（境）-公派研究生项目”填写报名信息向学院提交申请。申请人应按 附件“2021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申请材料清单及要求” 所列的清单和要求准备材料， 将要求的申请材料作为附件上传系统 。申请人把申请材料清单及材料电子版制作成一个 PDF 文件，发送至学院研究生科邮箱 huacow@zju.edu.cn。
4 月 26 日 17 点前	院系评审、推荐（第二批）	1.学院组织专家对申请人材料进行评审，经初选或者函评后，将评审结果如实填写在《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上，并在院系审核时将《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扫描件（控制在 1 页，pdf 格式）作为附件上传研究生管理系统-因公出国（境）-公派研究生项目，完成校内网上报名审核。 2. 学院推荐名单在学院网站公示 3 个工作日后，院（系）将本学院（系） 推荐汇总表（第二批） （模板见附件， 高水平项目联培博士须排序 ）电子版发送至 yjsy_pyc@zju.edu.cn ，邮件和文件命名为“XX 学院-2021 高水平项目联培博士推荐名单”； 《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纸质版和推荐汇总表纸质版分管领导签字加盖院系公章后递交至研究生院 （紫金港校区研究生教育综合楼 812-1）。
5 月 10 日左右	学校评审、推荐	研究生院对申请人的材料进行审核，产生 2021 年浙江大学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第二批拟推荐人员名单拟推荐人员名单。
公布推荐名单后至 5 月 31 日晚 24 时前	发送申报材料电子版	1.拟推荐人员经公示无异议后，将被确定为最终推荐人选。最终推荐人选，登陆“留学基金委网上报名系统”（ http://apply.csc.edu.cn ）完成网上报名后，打印《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申请表》，并准备提交给留学基金委的书面申请材料（按照材料清单顺序准备一套申请材料，首页清单上写明“ 学院-学号-姓名-2021 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联培博士申请材料 ”，不要用订书钉，请用长尾夹夹住）。 2. 学院将以下材料电子版打包压缩后命名为“ 院系-2021 高水平项目（第二批）最终申报材料 ”发送至 yjsy_pyc@zju.edu.cn ：每位学生以姓名命名建立一个文件夹，内含 （1）姓名-国内导师推荐信 （pdf 版本）； （2）姓名-单位推荐意见表 （word 版本，模板见附件）； （3）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 （pdf 版本）。
6 月 4 日 17 点前	院系报送最终申请材料	申请人将纸质申报材料递交学院研究生科，学院复核后，于 6 月 7 日前统一将最终申请材料报送研究生院（紫金港校区研究生教育综合楼 812-1）。